

证券代码：834193

证券简称：大川新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大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浙江大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实收股本 38,250,000.00 元，2025 年年度净利润-39,843,803.88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 25,635,171.21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业绩亏损原因

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明显下降，行业竞争加剧导致产品售价跌幅远大于原料采购价跌幅，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；公司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后造成人员伤亡及周边厂商损失，产生大额赔偿金，叠加停产、罚款等衍生成本，从而导致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二、对应措施

公司正积极与政府沟通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，尽早推进复工复产；通过寻求外部合作方委托生产方式，稳定客户及订单，确保公司销售业务正常开展。

鉴于公司面临持续亏损的风险，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：①加大新品研发投入，提升丰富产品线和业务线；②加强内控流程，做好经营管理各个环节的成本费用控制；③梳理、优化生产环节各个流程和安全把控制度，确保生产安全；④加强安全培训与排查隐患，杜绝事故发生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大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大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